

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和有关文件要求规定编制，全文包括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全文公开。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南市章丘区绣水大街 4100 号；邮编：250200；电话：0531-83327306；电子邮箱：jnzqnyj@jn.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区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要求，突出重点领域，整合资源力量，完善工作机制，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2023年以来，区农业农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主动公开信息243条，其中机构职能4条，规范性文件1条，部门文件2条，政策解读13条，财政信息5条，公告公示72条，建议议案办理76条，重点领域信息60条，其他信息10条。

会议编号	建议编号	建议标题	承办单位	办理结果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208	关于维修张家林管区农灌井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97	关于优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99	关于解决废弃瓜秧乱堆乱放问题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98	关于继续支持大葱产业提升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96	关于强化政策扶持，助力农业产业振兴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70	关于旅游路及济潍高速占地后土地流转问题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47	关于规划建设黄河滩区生态水网，解决灌排难题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	142	关于加强绣惠农田基础水利设施建设的建议	区农业农村局	已办结

政策依据

章丘区关于执行山东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补贴额新标准的通告	2023-10-12
【农机购置补贴】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关于第二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限时申请的公告	2022-08-19
济南市农业农村局济南市财政局印发《2021-2023年济南市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1-05-26

更多

申请指南

章丘区农机购置补贴申请注意事项	2023-06-14
【申请指南】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限时申请	2022-07-27
【申请指南】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农机购置补贴工作	2021-12-15

更多

结果信息

【农机购置补贴】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第一批农机购置补贴结果公示	2023-08-31
【农机购置补贴】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停止受理2022年度农机购置补贴申请的公告	2022-12-14

更多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度，区农业农村局没有举报、投诉等情况的发生，收到公众依申请公开事项5件，已办理答复5件。2023年度不存在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无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日常工作中,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收集、审查、处理机制。所有公开信息由局办公室主动收集,各业务科室按要求上报。二是局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及保密审

查的要求,凡是需公开的政府信息,经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审核签发。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按照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丰富门户网站内容,提升信息获取便捷性。进一步增强信息发布的权威性、时效性,及时回应蔬菜质量安全、农资整治、农业职称、合作社管理、禽畜防疫等民众关切的问题,更好地回应公众关切。

(五) 监督保障。

加强相关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了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的流程、理顺了各业务科室的职责、加大了《条例》规定落实的监督保障力度。同时,严把信息审核关,严格做好保密审查工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作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0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高质量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以公开促落实、促服务的功能效应仍需进一步扩大；二是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需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

为了进一步改进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我局将继续落实

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对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等有关要求，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推动农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3年度，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本机关严格落实国办、及省市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按照年度政务公开重点任务，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围绕服务中心工作，精准公开政府信息，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圆满完成政务公开工作任务。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示情况。

本机关2023年度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38条和政协提案办理37条，满意率100%。

（四）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济南市章丘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1月15日